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_____ 來源大成報日期 861224 版面：三版

●連載系列——世界杯的故事⑥●

與奧運會決裂 足總自立門戶

記者 陳筱玉／特稿

「派隊之前請先提出球員非職業身分證明。」我們辦的是全球一級比賽，奧運會如果不讓全球一級隊伍參賽，就不能算是奧運！」

「奧運還有一個超越戰績的要求，它必須是由純業餘運動員組成，它不容許有金錢交易的職業行為發生。」

一九三二年洛杉磯奧運會前，國際足總與國際奧委會產生嚴重衝突，IOC堅持凡是進軍奧運的團隊一定要是業餘身分，但當時國際足總旗下幾個世界一級水準會員國的足球組織都是以俱樂部型式產生，而這些俱樂部長年踢聯賽，已完全職業化，國際足總認為這些職業球員儘管以踢球維生，但在參加奧運時，仍會以爭取國家榮譽為前題，所以沒有違背奧運精神，不肯妥協。雙方談判到最後，雷米特（見圖，取材自國際足總網站），國際足總會長最後忍痛宣布，所有會員國撤出奧運。這在當時是個大事，奧運會在歐美國家運動員心中，一向是超越一切的榮耀，前此不曾有單種運動團體敢向這個光環的權威挑戰，雷米特的決定變成業餘與職業運動之間的世紀大對決，後來竟因此完全動搖了奧運會的根本精神。

它同時也使得四年一度的世界杯足球賽成為足球世界的小奧運會，透過這個奧運會，足球界自己去架構出一套完全合乎足球人理想的價值、比賽、經營體系，致使國際足總的勢力快速膨脹，成為唯一能與國際奧委會並駕齊驅的單種運動團體。

也就在三二年，國際足總在斯得哥爾摩開會決定，三四年第二屆世界杯在義大利舉行，由於報名隊伍已從第一屆的十三隊增加到三十二隊，為了不勞民傷財，執委會最後裁定先辦分區預賽，也就是當時人口中的「會外賽」，取出十六強，再於義大利踢會內賽。



雷米特